

東區區議會轄下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第四次會議紀要

上述會議已於 2016 年 6 月 7 日舉行，會上討論的主要事項摘錄如下：

I. 審議撥款申請書 - 東區道路交通安全嘉年華 2016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6/16 號)

經討論後，委員會通過「東區道路交通安全嘉年華 2016—愛自己，愛家人，做個精叻過路人」的活動內容及財政預算，並向東區區議會申請撥款 140,000 元以舉辦活動。

(會後備註：東區區議會已於 2016 年 6 月 27 日以文件傳閱方式通過上述撥款申請。(申請書編號：CI/160194))

II. 配合南港島線(東段)通車的公共交通服務重組計劃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7/16 號)

多位委員表示由於部門未能提供南港島線(東段)通車後對巴士服務的影響數據，委員會現階段未能就部門建議的公共交通服務重組計劃，包括調整第 38 和 99 號線班次的方案作進一步討論。有委員表示原則上同意部門對第 671 號線的重組方案，但認為部門可一併考慮於非繁忙時段縮短該巴士的路線。委員會要求部門於南港島線(東段)通車後收集有關數據，並全面考慮巴士服務的整體網絡發展後才就公共交通服務重組計劃諮詢委員會。

III. 建議開辦循環巴士路線行走小西灣(藍灣半島)至東華東院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8/16 號)

多位委員表示大部分於東區醫院接受診治患有慢性病的病人和長者都會被轉介到東華東院接受治療，而東華東院的位置較偏遠，因此要求部門開

辦由東區直達東華東院的巴士路線以回應公眾的需求。有委員指部門於文件提及的七條東區巴士路線的巴士站與轉乘站第 5B 號線的距離太遠，對前往東華東院的病人非常不方便。有委員建議部門及機構從現有的巴士路線中作資源調配或開辦新小巴路線以提供由東區直達東華東院的公共交通服務。經討論後，委員會同意繼續跟進議題。

東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6 年 6 月